

马克思恩格斯民主契约法律观的“理论替换”及其实践反差

作者：马长山

文章来源 《华东政法学院学报》2004年02期

【摘要】 马克思恩格斯曾阐发了深刻的民主契约法律观,但由于受“左”的思想影响,却对经典作家的理论进行了“理论替换”。这种“替换”,在实践中就加剧了权力制约的乏力和自由、权利保障的脆弱,有悖民主信念和法治精神,并对当下中国的民主和法治努力具有严重的制约作用。因此,要推进民主和法治进程,就必须克服这种理论“替换”及其不良实践后果,弘扬真正的民主契约法律精神,从而使法治秩序早日建立起来。

作者单位:黑龙江大学法学院

(2005-3-15 14:42:00 点击12)

[点击下载全文](#)

[关闭窗口](#)